

2021 年送温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报告 (2021 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盘龙区总工会

项目单位：盘龙区总工会

主管部门：盘龙区总工会

项目名称：送温暖资金

绩效自评日期：2022-4-20

2022 年 4 月

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小组 机构职位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属 单位/处室	签字
组长	金婷	常务副主席	盘龙区总工会	
副组长	钱奇斌	副主席	盘龙区总工会	
成员	包丽	财务人员	盘龙区总工会	
成员	侯晓东	出纳	盘龙区总工会	
成员	戈春艳	负责送温暖工作人员	盘龙区总工会	
报告撰写人（签字）：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				
				2022 年 4 月 20 日

目录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二）绩效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四、成本效益分析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二）存在的问题

(三) 建议和改进措施

六、附件

附件 1：指标体系

附件 2：基础数据表

附件 3：访谈记录

附件 4：电话回访记录表

附件 5：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送温暖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摘要

一、项目概况

为更好地帮助我区广大职工、困难职工解决生活、就业、医疗、子女就学及职工队伍稳定等方面的问题。经区委、区政府批准，区财政从 2012 年起安排送温暖资金用于开展“送温暖”活动，设立了本项目，2021 年度区财政安排送温暖资金 50 万元。该项目资金由盘龙区总工会综合办公室负责牵头实施，盘龙区职工服务中心具体负责业务工作开展以及发生的相关费用的审核与报销工作。严格按照《昆明市盘龙区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盘工通〔2020〕31 号）文件规定等相关制度和规定开展送温暖各项慰问和帮扶工作。

二、评价结论

2021 年通过开展送温暖各项活动，送温暖专项经费全年支出 50 万元，主要是元旦春节送温暖使用 30 万元，元旦春节期间区总工会组织慰问组深入到基层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困难企业和节日期间仍坚守服务岗位、疫情防控一线职工。中秋国庆送温暖使用 20 万元，中秋国庆期间做好建档全国级、省级困难职工常态化帮扶，生活困难的职工家庭，了解生活状况和实际需求，帮助解决困难问题，开展农民工维权服务等工作。送温暖项目资金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达到了既定的目标。

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被评价项目相关资料真实、可靠

的基础上，经查阅相关台帐资料，通过数据采集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99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1）组织领导，高度重视。区总工会领导高度重视，积极部署，统筹安排，逐级压实相关处室绩效评价责任；

（2）精心组织，密切配合。分管领导牵头，组织协调，环节分解，任务到人，责任到人，限时完成，狠抓落实；

（3）积极工作，稳步推进。积极探索建立适合工会实际的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和评价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4）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促进了项目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强化了监督机制，增强了财政支出管理意识，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

2. 存在的问题；

（1）项目资金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2）过程记录资料不够完整；

（3）公示与监督机制有待健全。

3. 改进措施及建议。

（1）完善项目的事前绩效申报工作；

（2）完善项目管理档案；

（3）完善送温暖活动全过程的公示和监督机制，确保帮扶

对象、标准、程序、结果公开透明，实现公开、公平、公正。

2021 年送温暖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1）立项背景

根据《云南省总工会关于印发〈云南省总工会关于建立健全困难职工帮扶长效机制的意见〉等 10 项制度文件的通知》《昆明市总工会关于对建档立卡困难职工及部分相对困难职工实施医疗互助金补助的通知》《关于印发〈昆明市盘龙区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为更好地帮助我区广大职工、困难职工解决生活、就业、医疗及职工队伍稳定等方面的问题，积极协助党和政府落实各项民生政策，体现区委、区政府对困难企业、困难职工的关爱，充分发挥工会帮扶中心作用，扎实推进精准化、精细化帮扶，盘龙区职工服务中心通过大病救助、意外致困帮扶、技能培训、特殊救助等日常救助和重大节日送温暖等途径，对各类困难职工进行帮扶救助，帮助解决困难职工的问题。经区委、区政府批准，区财政从 2012 年起每年安排 50 万送温暖资金用于开展“送温暖”活动，设立了本项目。

（2）目的

积极协助党和政府落实各项民生政策，体现区委、区政府对困难企业、困难职工的关爱，充分发挥工会帮扶中心作用，扎实推进精准化、精细化帮扶，确实帮助我区困难职工解决生活、就业、医疗、子女上学等方面的实际问题，盘龙区困难职工帮扶服务中心通过大病救助、临时救助、特殊救助等日常救助和重大节日送温暖等途径，对各类困难职工进行帮扶救助，帮助解决困难职工的问题。

2. 项目实施情况。

（1）2021 年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

2020 年 12 月下旬—2021 年 2 月中旬，主要用于元旦、春节慰问困难职工 1000 元/人,计 12 人，慰问离退休职工、驻村扶贫队员和支教教师 500/人，计 35 人，一线职工 100 元/人，计 2705 人，元旦春节合计慰问 2752 人，合计 30 万元。

（2）2021 年中秋国庆送温暖活动

2021 年 9 月中旬至 10 月，中秋、国庆慰问一线职工和疫情防控坚守岗位职工不超过 500 元/人，计 908 人，合计 20 万元。

3.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区财政安排资金 50 万元，实际支出 50 万元。实际支出中 50 万元为 2021 年度区财政下拨资金。

4. 组织及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组织情况、项目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流程。

（1）为做好我区送温暖工作，区总工会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的实施意见》《云南省

总工会关于印发〈云南省总工会关于建立健全困难职工帮扶长效机制的意见〉等 10 项制度文件的通知》、《关于印发〈昆明市盘龙区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度。

(2) 由盘龙区总工会综合办公室负责牵头实施，盘龙区职工服务中心具体负责业务工作开展以及发生的相关费用的审核与报销工作，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送温暖工作。

（二）绩效目标。

1. 总目标。

送温暖工作的开展。把区委、区政府对广大困难职工的关心和厚爱得到最大程度地体现，对困难职工的慰问和救助，在一定程度上帮助困难职工解决生活上遇到的困难，推动脱困解困工作稳步进行，在努力解决职工群众面临的最困难最操心最忧虑的实际问题上下功夫，全力推进帮扶服务工作的精准化、常态化、长效化，通过送温暖活动，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了困难职工的手中，缓解了困难职工的困难状况，架起了困难职工与党委政府的“连心桥”。

2. 年度目标。包括产出目标、效果目标。

2021 年通过开展送温暖各项活动，送温暖专项经费全年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元旦、春节慰问困难职工 1000 元/人，计 12 人，慰问离退休职工、驻村扶贫队员和支教教师 500/人，计 35 人，一线职工 100 元/人，计 2705 人，元旦春节合计慰问 2752

人，合计 30 万元；中秋、国庆慰问一线职工和疫情防控坚守岗位职工不超过 500 元/人，计 908 人，合计 20 万元。送温暖项目配套资金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达到了既定的目标。送温暖项目配套资金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达到了既定的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检验送温暖资项目立项是否合规，管理是否规范，核查 2021 年度送温暖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指标的实现程度，考核资金使用效率和综合绩效，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管理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以后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 前期调研。

（1）分析送温暖工作相关文件、政策依据、发放标准和方案、系统在档困难职工目录，明确项目绩效目标任务及标准；

（2）收集整理困难职工相关情况，对我区困难职工数量分布等情况有大致了解，确定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3）根据要求，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确定工作计划。

2. 研究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云南省总工会关于印发〈云南省总工会关于建立健全困难职工

帮扶长效机制的意见》等 10 项制度文件的通知》《昆明市总工会关于对建档立卡困难职工及部分相对困难职工实施医疗互助金补助的通知》《关于印发〈昆明市盘龙区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及本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了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立项、项目目标)、项目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产出数量与质量指标、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等，具体详见项目绩效评分表。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自评应围绕绩效目标、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自评应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评价过程应坚持定量优先的原则。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自评应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按照规定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5）结果导向原则。部门应将绩效自评结果运用于预算安排和预算执行中，不断提高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数据对比，标准和产出对照，同时辅以访谈、研讨、审计等方法，同时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抽查部分银行凭单、会计凭证、在档困难职工系统等资料，并通过访谈、社会调查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 数据填报和采集。

收集研读工会相关文件、政策、抽查部分银行凭单、会计凭证、成果文件和总结报告等，并填报所需报表。

2. 社会调查。

通过与困难职工群众进行电话回访、现场询问和微信互动等方式，对收集到的数据进一步核实确认；

3. 数据分析和撰写报告。

对确认后的数据、资料、图册、文件进行分析综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1）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定量分析，对项目整体进行评价分析，确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2）根据收集的信息资料及评价分析结果，按照评价规范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3）初步评价结果及评价报告与财务、办公室等相关部门

进行沟通修改，撰写总体项目评价报告。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在整个绩效评价过程中，根据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和分析项目数据，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的评价原则，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但由于时间、成本和精力的限制，本绩效评价报告可能还存在不尽完善之处，如由于受调查对象困难职工范围的限制未能充分掌握项目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 评价结果。

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被评价项目相关资料真实、可靠的基础上，经查阅相关台帐资料，通过数据采集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99分，评价等级为优。

2. 主要绩效。

2021 年通过开展送温暖各项活动，送温暖专项经费全年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元旦、春节慰问困难职工 1000 元/人，计 12 人，慰问离退休职工、驻村扶贫队员和支教教师 500/人，计 35 人，一线职工 100 元/人，计 2705 人，元旦春节合计慰问 2752 人，合计 30 万元；中秋、国庆慰问一线职工和疫情防控坚守岗位职工不超过 500 元/人，计 908 人，合计 20 万元。送温暖项目资金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达到了既定的目标。

（二）具体绩效分析。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进行分析、评价并打分。

根据财政局《盘龙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按照《昆明市盘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盘财绩[2022]2 号）的要求，主要从 2021 年度盘龙区送温暖资金项目决策、管理和绩效目标进行逐项分解，对项目绩效做出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

1、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

盘龙区总工会送温暖资金与区总中长期目标匹配，符合区政府相关发展规划和政府决策，与生活保障职责密切相关；立项经过前期调研，立项程序规范，申请和批复符合相关要求。自评分 8 分。

（2）项目目标

设定的绩效目标与事业发展规划相关，完整地反应预期产出和效果，与年度预算相匹配；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对应。自评分 12 分。

2、项目管理

（1）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充分、合理，预算调整规范，预算执行率 100%。自评分 4 分。

（2）财务管理

一是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

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二是项目的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三是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制度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自评分 6 分。

（3）项目实施

一是制订的与送温暖活动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和有效。区总工会机关为保障送温暖资金顺利实施采取的监管措施明确。二是制订的管理制度有效执行，区总机关制订的监管措施有效执行，与项目相关的合同有效执行，送温暖资金实施补助和慰问的相关台账记录完整并符合要求。三是政府采购规范，采购方式符合国家、本区的相关要求。采购流程符合相关规定。但由此此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故不做评分。自评分 9 分。

3、项目绩效

（1）项目产出

2021 年通过开展送温暖各项活动，送温暖专项经费全年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元旦、春节慰问困难职工 1000 元/人，计 12 人，慰问离退休职工、驻村扶贫队员和支教教师 500/人，计 35 人，一线职工 100 元/人，计 2705 人，元旦春节合计慰问 2752 人，合计 30 万元；中秋、国庆慰问一线职工和疫情防控坚守岗位职工不超过 500 元/人，计 908 人，合计 20 万元。送温暖项目资金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达到了既定的目标。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自评分 30 分。

（2）项目效益

一是社会效益，得到了党委政府和困难职工的肯定，通过媒

体宣传和报道，积极发挥送温暖活动的帮扶作用；二是送温暖活动具备可持续性，有持续的经费保障，呈现正向趋势；三是送温暖项目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送温暖慰问和帮扶对象的选择和标准程序公开透明，帮扶群众满意度 100%。自评分 30 分。

四、成本效益分析

送温暖资金项目活动主要是一种针对性的帮扶，资金使用方向和支出结构比较单一，就是对困难职工的慰问和救助，在一定程度上帮助困难职工解决生活上遇到的困难，推动脱困解困工作稳步进行。区困难职工帮扶服务中心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送温暖活动，通过编制年度资金预算，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组织实施开展全年的送温暖活动，有效的节约了项目资金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果，达到了预定的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组织领导，高度重视。区总工会领导高度重视，积极部署，统筹安排，逐级压实相关处室绩效评价责任；

2、精心组织，密切配合。分管领导牵头，组织协调，环节分解，任务到人，责任到人，限时完成，狠抓落实；

3、积极工作，稳步推进。积极探索建立适合工会实际的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和评价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4、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促进了项目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强化了监督机制，增强了财政支出管理意识，推动建立以绩

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

（二）存在的问题；

- 1、项目资金预算编制有待完善；
- 2、过程记录资料不够完整；
- 3、公示与监督机制有待健全。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 1、完善项目的事前绩效申报工作；
- 2、完善项目管理档案；
- 3、完善送温暖活动全过程的公示和监督机制，确保帮扶对象、标准、程序、结果公开透明，实现公开、公平、公正。

六、附件

附件 1：指标体系

送温暖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 项目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8%)	A11. 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适应性	A111. 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匹配性	1	1	考察项目与部门中长期目标是否匹配	匹配, 得满分; 不匹配, 不得分	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
			A121. 与市政府相关规划、决策匹配性	2	2	考察项目是否符合区政府相关发展规划和政府决策	符合, 得满分; 不符合, 不得分。	区政府相关规划、决策、批复
		A12. 立项依据充分性	A122. 与部门职责适应性	1	1	考察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是, 得满分; 否, 不得分。	部门职责文件
			A131. 前期调研情况	2	2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经过前期调研。	是, 得满分; 否, 不得分。	调研记录
		A13. 项目立项规范性	A132. 立项程序规范	2	2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	是, 得满分; 否, 不得分。	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性			求。		
A2. 项目目标 (12%)	A21. 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A211. 绩效目标相关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事业发展规划相关。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规划、年度工作目标	
		A212. 绩效目标完整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地反应预期产出和效果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目标、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13. 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年度预算相匹配。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2. 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A221. 指标细化分解情况	3	3	考察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22. 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	3	3	考察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对应。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任务	
B. 项目管理 (20%)	B1. 投入管理 (4%)	B11. 预算编制合理性	1	1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充分、合理的预计项目支出并完整反应	合理得满分；存在一项不合理，扣 0.5 分，扣完为止	预算分析、预算批复	
		B12. 预算调整规范性	1	1	考察存在预算调整时是否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调整程序。	规范，得满分；部分规范，扣 0.5 分；不规范，不得分。	预算调整文件	
		B13. 预算执行率	2	2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	预算执行率 95%以上，得满分；低于 95%，每下降 1%扣权重的 1%；预算执行率 60%以下，不计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指令、合同、财务凭证	
	B2. 财务管理 (6%)	B21. 资金使用情况	2	2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合规，得满分；存在一项不合规，扣 1 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指令，合同、财务凭证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考察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a.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办法； b. 项目财务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c. 是否存在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环节。 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 一项不符合，扣	财务管理制度	

B3. 项目实施 (10%)	B23. 财务监 控有效性					0.5 分，扣完为止。	
		B231. 资金 拨付程序 完整性	1	1	考察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资金拨付申请、审批手续完整，得满分；存在一例手续不完整，不得分。	支付申请单、支付指令
		B232 财务 制度执行 有效性	2	2	考察是否存在违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不存在，得满分；存在 1 例，不得分。	财务管理制度、访谈、会计凭证
	B31. 项目管 理制度健全 性	B311. 项目 实施单位 管理制度 健全性	1	1	项目实施单位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制订的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	制订相关制度或采取措施，得满分；制度不完善或者措施不明确，得权重的 60%；没有相关制度或措施，不得分。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访谈、现场调查
		B312. 管理 方监管措 施健全性	1	1	考察项目主管部门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采取的监管措施是否明确，是否存在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环节。	监管措施明确、完善，得满分；每存在一项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点，扣权重的 30%，扣完为止。	管理制度、访谈、现场调查
	B32. 项目管 理制度执行 有效性	B321. 项目 实施单位 管理制度 执行情况	1	1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制订的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得满分；部分执行，得权重的 60%；未执行，不得分。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现场调查
		B322. 监管 措施执行 情况	1	1	项目主管部门所制订的监管措施是否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得满分；部分执行，得权重的 60%；未执行，不得分。	管理制度、现场调查
		B323. 方案 执行情况	2	1	考察与项目相关的方案内容是否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得满分；部分执行，得权重的 60%；未执行，不得分。	方案、现场调查
		B324. 台账 记录规范 性	2	2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台账记录是否完整，并符合要求。	规范，得满分；部分规范，得权重的 60%；不规范，不得分。	台账记录
	B33. 政府采 购规范性	B331. 采购 方式合规 性	1	1	考察采购方式是否符合中央、省、市、区的相关要求。	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一项不符合，不得分。	政府采购相关材料
		B332. 采购 流程规范 性	1	1	考察采购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一项不符合，不得分。	政府采购相关材料

C. 项目绩效 (60%)	C1. 项目产出 (30%) (说明: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	C11. 送温暖专项完成情况	C111. 困难职工工作完成率	4	4	考察 2021 年是否按照预算完成困难职工慰问数量完成率=实际慰问人数/预算慰问人数×100%	全部完成,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权重的 3%, 扣完为止。	慰问数量、慰问台账
			C112. 一线职工慰问完成率	4	4	考察 2021 年是否按照预算完成一线职工慰问数量完成率=实际慰问人数/预算慰问人数×100%	全部完成,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权重的 3%, 扣完为止。	慰问数量、慰问台账
			C113. 离退休职工慰问完成率	4	4	考察 2021 年是否按照预算完成离退休职工慰问数量完成率=实际慰问人数/预算慰问人数×100%。	全部完成,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权重的 3%, 扣完为止。	慰问数量、慰问台账
			C114. 疫情防控职工慰问完成率	4	4	考察 2021 年是否按照预算完成疫情防控职工慰问数量完成率=实际慰问人数/预算慰问人数×100%	全部完成,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权重的 3%, 扣完为止。	慰问数量、慰问台账
		C12. 慰问对象质量情况	C121. 慰问计划完成率	5	5	考察 2020 年是否按计划全部慰问。	全部完成,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权重的 3%, 扣完为止。	慰问计划完成情况
			C122. 慰问合理性	3	3	考察慰问对象实际情况是否符合慰问标准	全部符合标准, 得满分; 存在一人不符合扣权重的 10%, 扣完为止	慰问对象符合标准
		C13. 慰问时间完成情况	C131. 慰问时间完成情况	1	1	考察慰问计划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及时完成, 得满分; 完成但不及时, 得权重的 50%; 未完成, 不得分。	慰问完成时间、结题报告
		C14. 慰问成本控制情况	C141. 资金处理处置成本节约率	5	5	考察送温暖慰问职工资金是否可以节约, 2020 年度送温暖全过程处理处置的财政支出的合理性。	节约在 100 万以上,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权重的 1%; 未节约或财政支出增加, 不得分。	成本核查分析
		C2. 项目效益 (30%) (说明: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项目的实	C21. 社会效益	15	15	考察送温暖活动开展是否真正体现党和政府关心、为职工办实事、办好事	体现党和政府关心, 得满分; 存在一次不能体现的情况, 扣权重的 30%, 扣完为止。	会议纪要、访谈

	施效果。 三	C22. 服务满意度	C221. 满意度	15	15	考察这项工作开展是否得到社会好评。好评比=好评总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低于 55%，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问卷调查
合计	100%			100分	99			

附件 2：基础数据表

盘龙区总工会 2021 年区财政送温暖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慰问活动名称	人员类别	单位名称	标准	人数	金额（万元）	区财政资金
1	2021 年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	在档相对困难职工		1000 元/人	3	0.3	0.3
2		非在档相对困难职工		1000 元/人	9	0.9	0.9
3		离退休职工		500 元/人	4	0.2	0.2
4		驻村扶贫工作队队员		500 元/人	16	0.8	0.8
5		支教教师	区教体局	500 元/人	15	0.75	0.75
6		元旦春节期间坚守岗位的一线环卫职工	京环盘宸	500 元/人（省总 300 元/人、市总 100 元/人、区总 100 元/人	1917	19.17	19.17
	盘宸环卫		788		7.88	7.88	
2021 年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 合 计					2752	30	30
1	2021 年中秋国庆送温暖活动	节日期间坚守岗位的重点工程项目一线职工	盘龙区国有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 元/人	87	1.5	1.5
			其中：（1）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	0.42	0.42
			（2）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2	0.24	0.24
			（3）国有资产经营投资集团		30	0.6	0.6
			（4）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	0.24	0.24

			区住建局		30	1.5	1.5
2		坚守在疫情防控一线 工作岗位职工	区卫健局	不超过 500 元/ 人	80	4	4
			区医院	不超过 500 元/ 人	194	1	1
3	节日期间坚守岗位的一 线职工及参与 COP15 安全保卫、志愿 服务等岗位的一线职 工	区公安分局	不超过 500 元/ 人	250	5	5	
		京环盘宸	不超过 500 元/ 人	100	3	3	
		昆明市消防救援支 队世博园大队	不超过 500 元/ 人	42	1.5	1.5	
		昆明市盘龙区消防 救援大队	不超过 500 元/ 人	75	1.5	1.5	
		区团委	不超过 500 元/ 人	50	1	1	
2021 年中秋国庆送温暖活动 合计					908	20	20
2021 年全年合计					3660	50	50

附件 3：访谈记录 见附件

附件 4：电话回访记录表 见附件

附件 5：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送温暖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 名称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内容
送温 暖专 项经 费	1. 元旦、 春节送温 暖 30 万	产出指标	数量 指 标	送温暖专项经 费慰问困难职 工, 一线职工等 人数	>=	3660	人	定量指标	用于元旦、春节慰问困难职工 1000 元/人, 计 12 人, 慰问离退休职工、驻村扶贫队员和支教教师 500/人, 计 35 人, 一线职工不超过 100 元/人, 计 2705 人, 合计 30 万元; 中秋、国庆慰问一线职工和疫情防控坚守岗位职工不超过 500 元/人, 计 908 人, 合计 20 万元。
	2. 中秋、 国庆送温 暖 20 万	产出指标	质量 指 标	送温暖专项经 费按标准及时 足额准确率	=	100	%	定量指标	节日(元旦、春节、中秋、国庆)送温暖 5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送温暖专项经费发放完成	>=	2021 年 1 月-10 月	月	定量指标	送温暖专项经费;节日(元旦、春节、中秋、国庆)送温暖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送温暖专项经费的使用	<=	50	万元	定量指标	用于元旦、春节慰问困难职工 1000 元/人, 计 12 人, 慰问离退休职工、驻村扶贫队员和支教教师 500/人, 计 35 人, 一线职工不超过 100 元/人, 计 2705 人, 合计 30 万元; 中秋、国庆慰问一线职工和疫情防控坚守岗位职工不超过 500 元/人, 计 908 人, 合计 2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送温暖专项体现党和政府对职工的关心	>=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年	定性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送温暖专项对社会产生的持续影响	>=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年	定性指标	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标准进度计划统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节日送温暖困难职工、一线工人, 疫情防控送温暖对象对此项工作的评价	>=	90	%	定量指标	节日送温暖困难职工、一线工人, 疫情防控职工送温暖对象对此项工作的评价